

# 中共长春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长春工大党字〔2019〕11号



## 关于认真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为进一步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学习、建设学习大国的指示精神，推动全党大学习，中宣部创办了“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要求必须覆盖全国所有党组织和所有党员。根据中共吉林省委宣传部《关于做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使用工作的通知》（吉宣电〔2019〕2号）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的重大政治意义和政治责任**

“学习强国”平台是中宣部按照中央部署建设的基于互联网PC端和手机APP的信息化平台。平台以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通过构建网上网下学习组织架构，实现党员干部群众有组织、有指导、有管理、有服务的学习，是以学习型政党带动学习型社会、学习大国建设的重要阵地。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对“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建设作出重要指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王沪宁出席上线仪式并宣布平台启动。省委书记巴音朝鲁作出批示并审定“学习强国”吉林学习平台建设《实施方案》和《工作方案》。

建设“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重大政治任务，是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引向深入的重要举措，是党中央从战略和全局上作出的重大决策，是互联网时代强化理论武装和思想教育的创新探索。

## 二、建立工作机构

为切实做好此项工作，按照省委、省委教育工委要求，学校党委成立“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如下：

组 长：万春明 张会轩

副组长：李占国 孟 雷 李雁冰 何彦通 王 颖

张明耀 王二辰 王鸣晖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 洪 王亚坤 王丽娜 王剑飞 尤海涛

兰 民 朱兴国 朱宏伟 仲崇利 任 红

刘 肃 刘国林 刘喜明 齐 军 孙中宁

李万龙 李仲德 李志权 李奇涵 李海峰

杨文龙 杨景伟 张利军 张学忠 陈冬鹰  
范琳琳 周 野 周文军 周文明 胡刃锋  
娄 杰 郭世强 郭立祥 郭志伟 唐立山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王鸣晖兼任。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根据实际情况，成立本级领导小组。

### 三、组织下载使用，搭建学习组织架构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已经于2019年1月1日正式上线。“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要内容，包括PC端、手机APP和内容系统、发稿系统、学习组织架构、学习管理系统。“学习强国”学习平台PC端用户可登陆网址 [www.xuexi.cn](http://www.xuexi.cn) 或者通过搜索引擎搜索浏览，手机用户可通过各手机应用商店免费下载安装APP。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将党员注册使用“学习强国”APP的工作任务落实到每一个党支部、每一名党员，确保学生党员、教工党员使用率达100%。鼓励离退休党员干部安装使用。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组织依托党组织关系建立，每一个党组织都要创建一个独立的学习组织。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明确专门的学习管理员。学习管理员须将该级党组织下的党支部添加至本级学习组织。学习组织架构需要进行上下级认证，只有被上级认证过的组织，才可认证下级学习组织。学校建立“长春工业大学学习管理组”，已通过省委教育工委认证，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建立本级学习组织，命名方式

为“党组织名称+学习管理组”，经“长春工业大学学习管理组”认证后，可认证各党支部学习管理组。各直属党支部学习管理组可直接邀请党员加入组织进行学习。

#### 四、相关要求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高度重视，精心实施，加强组织领导，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将学习平台学习使用情况纳入党的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主要内容。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广泛组织动员党员干部积极使用学习平台，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覆盖全体党员。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须明确一名学习管理员，负责做好相关工作（学习管理员相关要求和职责见附件1），并将学习管理员信息报送至党委宣传部（学习管理员登记表见附件2）。

- 附件：1.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管理员职责  
2.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管理员登记表  
3.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手册

（附件内容请到党委宣传部网站查询下载）

中共长春工业大学委员会

2019年3月7日

## 附件 1

#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管理员职责

“学习强国”学习组织依托党组织关系创建，本级党组织加入学习组织架构党员人数以党组织为基础进行统计。学习管理员是依托学习组织架构建立的、对本部门本单位利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进行党组织集体学习和党员个体学习进行管理和服务的专职工作人员。学习管理员必须是中共党员，熟悉电脑和手机操作，有一定理论功底。主要职责是：

1. 以党组织关系为依托，建立学习组织架构，动员本部门本单位党员注册上线，加入学习组织。

2. 对学习组织的组织信息和个人信息进行维护和管理，对组织内成员进行添加、删除和更改。

3. 完成各级学习组织的创建和认证工作，上级学习组织通过“邀请下级组织认证”，向下级学习组织的学习管理员发送认证邀请；下级学习组织的学习管理员打开邀请链接或二维码后，选择所在的学习组织并点击“提交”，向上级学习组织提交认证申请，经通过后，完成学习组织的认证工作。各级学习组织完成与上级组织认证后，需向下级学习组织发送认证邀请以完成上下级关系的认证，按照自上而下的原则逐级认证。

4. 传达学习平台下发的学习任务、工作通知，指导学习组织

和党员开展学习。

5. 对基层单位报送的稿件进行审核，并负责向“学习强国”吉林学习平台供稿。

6. 负责对本部门本单位开展的党课、党日活动、讲座等集体学习活动进行计分，并赋予本部门本单位党员个人积分。

7. 通过学习管理后台系统向学习平台汇总工作信息。

8. 完成“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交办的其他工作。

附件 2

##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学习管理员登记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习管理组名称	手机号码
1				
2				
3				
4				
5				